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2020年）

填报单位（盖章）：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服务办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服务办）学校健身场所开放水电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	否	采购方式	
项目负责人：徐燕	联系人：顾晓伟		联系电话：64921971
起始日期：2020年1月1日	结束日期：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提高学校健身场地利用率，同时不增加学校负担，鼓励附近居民积极健身，加强体育锻炼		
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上海市市民体育健身条例》		
	必要性：公办学校应当积极创造条件向市民开放体育健身设施，鼓励民办学校向市民开放体育健身设施。		
	可行性：经分析，本项目具有科学性和可行。		
项目资金	一、项目总预算：11.338		
	二、当年预算：11.338 （一）财政拨款：11.338 1. 上级财政拨款： 2. 本级财政安排：11.338 3. 下级财政配套： （二）其他资金：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提高学校健身场地利用率，同时不增加学校负担，项目经费用于支付水电费		
项目总目标	鼓励附近居民积极健身，加强体育锻炼		
年度绩效目标	鼓励附近居民积极健身，加强体育锻炼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报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填报日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服务办）学校健身场所开放水电费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构成	主要活动的内容和对象	学校健身场所开放水电费								
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描述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项目经费使用率	95%	全年使用项目经费不低于申报金额的95%					
		质量目标	学校健身场所使用率	79%	学校健身场所使用人群更加广泛					
		时效目标	项目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项目经费及时拨付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提高学校健身场地利用率	提高	提高学校健身场地利用率，同时不增加学校负担					
		可持续目标	鼓励附近居民积极健身	鼓励	鼓励附近居民积极健身，加强体育锻炼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学校满意度	满意	学校满意度较高					
项目预算分解					明细金额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构成明细	（服务办）学校健身场所开放水电费	学校健身场地水电费	学校健身场地水电费_1	11.34	11.34		1		年度项目
金额合计					11.34	11.338	----	1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20年)

项目名称：(服务办)学校健身场所开放水电费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上海市市民体育健身条例》	公办学校应当积极创造条件向市民开放体育健身设施，鼓励民办学校向市民开放体育健身设施。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务管理制度	《新虹街道财务管理制度》	必须依法设置会计账簿，按实际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本单位的各项经济活动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管理制度	《闵行区财政局预算编制手册》	根据预算管理的要求，定额标准，程序进行绩效预算项目的编制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